

This file has been cleaned of potential threats.

To view the reconstructed contents, please SCROLL DOWN to next page.

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OLDEN BRIDGE ELECTECH INC.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股東會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二十九日

股東會地點：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三段270巷2號3樓

目 錄

	<u>頁次</u>
壹、開會程序.....	1
貳、開會議程.....	2
一、報告事項.....	3
二、承認事項.....	4
三、討論事項.....	5
四、臨時動議.....	5
五、散會.....	5
參、附件	
一、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	6
二、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9
三、一〇九年度決算表冊.....	10
四、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表.....	31
五、「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32
肆、附錄	
一、公司章程(修訂前).....	34
二、股東會議事規則.....	38
三、全體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40

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四、承認事項

五、討論事項

六、臨時動議

七、散 會

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〇年股東常會議程

時間：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北市深坑區北深路三段270巷2號3樓

宣佈開會：

主席致詞：

一、報告事項：

- (一)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
- (二)監察人審查一〇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二、承認事項：

- (一)本公司一〇九年度決算表冊案。
- (二)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

三、討論事項

- (一)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四、臨時動議

五、散 會

一、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 由：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敬請 鑒察。

說 明：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6～8頁(附件一)。

第二案

案 由：監察人審查一〇九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敬請 鑒察。

說 明：監察人審查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9頁(附件二)。

二、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〇九年度決算表冊案，謹 提請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已編制完竣。

二、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本手冊第6～8頁(附件一)及第10～30頁(附件三)，謹 提請承認。

決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案，謹 提請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決算稅後純益新台幣 1,919,074 元，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360,545 元，期末可供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0 元，本公司擬不分配盈餘。

二、本案經股東常會通過後，有關本案之各項相關事宜，如因法令規定、事實需要或經主管機關核示必須變更時，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辦理。

三、擬具一〇九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手冊第31頁(附件四)，謹 提請承認。

決議：

三、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謹 提請討論。

說明：一、為配合法令與實務需求，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修訂修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第32~33頁(附件五)。
二、謹 提請討論。

決議：

四、臨時動議

五、散 會

附件一

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致股東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

一、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

(一)一〇九年度營業計劃執行成果（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一〇九年	一〇八年	成 長 率
營業收入	947,499	1,145,115	(17.26%)
營業毛利	147,608	220,039	(32.92%)
營業淨(損)利	(49,983)	(3,407)	(1,367.07%)
稅前淨利	(4,324)	28,175	(115.35%)
稅後淨利	1,919	22,143	(91.33%)
稅後基本每股盈餘	0.02	0.19	(89.47%)
股 本	1,170,064	1,170,064	

(二)預算執行情形：無。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一〇九年	一〇八年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	947,499	1,145,115
(仟元)	毛利	147,608	220,039
	稅後淨利	1,919	22,14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27%	1.28%
	股東權益報酬率	0.14%	1.49%
	營業利(損)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4.27%)	(0.29%)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比率	(0.37%)	2.41%
	純益率	0.20%	1.93%
	每股盈餘(元)	0.02	0.19

(四)研究發展狀況：

- 1、一〇九年度合併研發費用為30,526仟元，較一〇八年度減少19.6%，佔一〇九年度合併營業收入之3.2%。
- 2、一〇九年度研發成果如下：
 - (1)USB4 Gen3線材開發。
 - (2)高速平行對線材開發。
 - (3)伺服器高速線組開發。
 - (4)內視鏡線組開發。

二、一一〇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 1、本公司經營理念為「市場導向、以客為尊」、「人才培養、持續研發」、「創造利潤、分享股東」，以擴充營運規模及增強獲利，為公司與股東創造雙贏局面。
- 2、持續推動精實管理，改善大陸東莞的達晨廠及昆山廠，提高生產效率，降低營運成本，以提升公司在市場的競爭力。
- 3、全力配合支援馬來西亞廠運作，以開啟新商機。
- 4、積極開發新的高營收客戶、提高客戶樣品製作、接單及出貨效率，增加營收
- 5、持續精進品質，提高客戶滿意度。
- 6、研發高營收成長的產品技術並推出產品。
- 7、降低營運成本。

(二)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及重要產銷策略：

1、行銷策略：

A、持續擴大高利潤及客製化利基市場全力衝刺高獲利及高品質線材市場，尤其聚焦於醫療、高速、通訊、雲端及工控線材市場。投入新一代高特性需求線材，例如：高速伺服器內外部線、Thunderbolt 4 及 USB 4 線等以擴大營業額。

B、藉由馬來西亞廠的產能解決美國客戶關稅成本負擔，消除客戶轉單其他公司的可能性，同時亦可以開發東南亞新客戶及產品。

2、生產策略：

推動精實生產，提高準時交貨率、改善品質及提升生產，加速生產設備的更新，以應市場所需。

3、品質政策：

全面提升品質水準，提高客戶滿意度。包括產品品質、人員的品質、組織運作的品質、資料的品質，以及服務的品質等五大項，維持市場上領先指標。

(三)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1、本公司109年度合併營業額為947,499仟元，較108年度衰退17.26%，毛利減少32.92%，稅後合併純益1,919仟元，較108年度衰退91.33%。雖然營收及毛利衰退，但全球經濟正日趨復甦，且公司持續著眼於高利潤及客製化利基市場，並已獲得客戶肯定與認證，未來成效將逐漸反映在營收及獲利上。
- 2、面對全球化競爭，降低成本，“持續創新”及提升競爭力，將是公司持續成長最重要條件，並與客戶建立良好合作關係，相互合作達到雙贏的目標。
- 3、公司持續轉型，不僅僅面臨電子產業變化迅速，同時亦面臨中國大陸線材廠商的成本競爭；再者2020上半年受到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全球經濟產生了非系統性崩跌狀況，本公司亦面臨了巨大的壓力及挑戰，除了積極調整本身體質外、更加緊馬來西亞的投資建廠，以分散生產基地過於集中的風險。因此未來的營運計畫，我們將聚焦於：
 - (1)提升公司集團的整體競爭力，
 - (2)開發新產品及高階規格產品，例如 USB type C Gen2 & Thunderbolt、耳機及低電容超音波醫療線等相關產品。
 - (3)推行 7S 運動與導入 MES 追溯管理系統，以符合國際大廠查廠需求，迎接未來訂單降低製造成本。
 - (4)導入國際性大型客戶，專注服務，獲得未來穩定與全面訂單。
 - (5) 擴大美國、歐洲及中國的客戶數與營收。

敬請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繼續給我們支持與鼓勵。

此致

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等，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謹請鑒核。

此致

本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

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三 月 三 十 日

附件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自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 麥 升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30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 109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 108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9 年 2 月 25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90360805 號函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認列

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由台灣母公司接單，海外子公司製造後直接出貨之收入佔總收入占比逐年升高，基於重要性及審計準則公報對收入認列預設為顯著風險，本會計師認為上述類型中部份特定銷售對象之銷貨收入認列是否發生對財務報表之影響實屬重大，故將由台灣母公司接單，海外子公司製造後直接出貨之部分特定銷售對象銷貨收入之出貨是否確實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

本會計師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與上述部分特定銷售對象之收入認列攸關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
2. 針對上述部分特定銷售對象之收入明細中，選取適當樣本檢視相關佐證文件及測試收款情況，以確認銷貨交易之出貨確實發生。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金額及其損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表認列。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對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451,166 仟元及 495,063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為 21.29%及 26.70%，暨其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210 仟元及 275 仟元，分別占各該年度合併稅前淨損 4.86%及合併稅前淨利(0.98)%。

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 乃 華

郭 乃 華



會計師 陳 慧 銘

陳 慧 銘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3 0 日

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239,638	11	\$ 210,204	1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77,589	4	68,722	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210,096	10	206,640	1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九）	1,632	-	7,397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九）	292,531	14	243,376	13
1200	其他應收款	5,004	-	4,796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三）	2,011	-	4,278	-
130X	存貨（附註十）	179,781	8	186,573	1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14,842	1	11,922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023,124	48	943,908	51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二）	451,166	21	495,063	2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及二八）	448,279	21	273,012	15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四）	81,480	4	13,824	1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十五）	15	-	5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三）	61,143	3	49,212	2
1960	預付房地款	-	-	23,350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十九）	35,888	2	33,527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六）	17,950	1	22,841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095,921	52	910,879	49
1XXX	資 產 總 計	\$ 2,119,045	100	\$ 1,854,787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	\$ 509,750	24	\$ 182,000	10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一）	8,568	-	4,723	-
2150	應付票據	1,758	-	2,105	-
2170	應付帳款	114,845	6	103,932	6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76,268	4	83,407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三）	2,255	-	4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四）	4,787	-	4,684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八）	863	-	692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719,094	34	381,547	21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三）	13,522	1	13,382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四）	80	-	4,795	-
2645	存入保證金	573	-	61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4,175	1	18,791	1
2XXX	負債總計	733,269	35	400,338	22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1,170,064	55	1,170,064	63
3200	資本公積	227,640	11	235,609	1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7,448	1	15,234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1,480	5	56,745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3,650	1	88,277	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42,578	7	160,256	8
3400	其他權益	(154,506)	(8)	(111,480)	(6)
3XXX	權益總計	1,385,776	65	1,454,449	78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2,119,045	100	\$ 1,854,78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3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麥升



經理人：隋振遠



會計主管：郭憲璋



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一）	\$ 947,499	100	\$1,145,11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及二二）	(799,891)	(85)	(925,076)	(81)
5900	營業毛利	<u>147,608</u>	<u>15</u>	<u>220,039</u>	<u>19</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88,047)	(10)	(103,343)	(9)
6200	管理費用	(77,496)	(8)	(81,277)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0,526)	(3)	(37,974)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1,522</u>)	<u>-</u>	(<u>852</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97,591</u>)	(<u>21</u>)	(<u>223,446</u>)	(<u>20</u>)
6900	營業淨損	(<u>49,983</u>)	(<u>6</u>)	(<u>3,407</u>)	(<u>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二）				
7100	利息收入	5,658	1	5,876	1
7010	其他收入	11,230	1	11,96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3,251	3	16,111	1
7050	財務成本	(4,270)	-	(2,090)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份額	(<u>210</u>)	<u>-</u>	(<u>275</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45,659</u>	<u>5</u>	<u>31,582</u>	<u>3</u>
7900	稅前淨（損）利	(4,324)	(1)	28,175	2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 二三）	<u>6,243</u>	<u>1</u>	(<u>6,032</u>)	<u>-</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919</u>	<u>-</u>	<u>22,143</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十九）	\$ 2,108	-	\$ 1,39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三）	(<u>422</u>)	-	(<u>279</u>)	-
		<u>1,686</u>	-	<u>1,118</u>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附註二十）	(<u>43,026</u>)	(<u>4</u>)	(<u>54,735</u>)	(<u>5</u>)
		(<u>43,026</u>)	(<u>4</u>)	(<u>54,735</u>)	(<u>5</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41,340</u>)	(<u>4</u>)	(<u>53,617</u>)	(<u>5</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9,421</u>)	(<u>4</u>)	(<u>\$ 31,474</u>)	(<u>3</u>)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u>\$ 1,919</u>	-	<u>\$ 22,143</u>	<u>2</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u>\$ 39,421</u>)	(<u>4</u>)	(<u>\$ 31,474</u>)	(<u>3</u>)
	每股盈餘（附註二四）				
9710	基 本	<u>\$ 0.02</u>		<u>\$ 0.19</u>	
9810	稀 釋	<u>\$ 0.02</u>		<u>\$ 0.1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3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麥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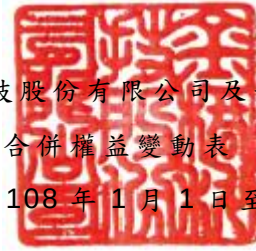
經理人：隋振遠



會計主管：郭憲璋



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普 通 股 數 (仟 股)	股 金 額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A1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7,006	\$ 1,170,064	\$ 249,765	\$ 13,803	\$ 6,151	\$ 132,136	(\$ 56,745)	\$ 1,515,174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431	-	(1,431)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50,594	(50,594)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15,095)	-	(15,095)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14,156)	-	-	-	-	(14,156)
D1	108 年度淨利	-	-	-	-	-	22,143	-	22,143
109 D3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118	(54,735)	(53,617)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3,261	(54,735)	(31,474)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7,006	1,170,064	235,609	15,234	56,745	88,277	(111,480)	1,454,449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2,214	-	(2,214)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54,735	(54,735)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21,283)	-	(21,283)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7,969)	-	-	-	-	(7,969)
D1	109 年度淨利	-	-	-	-	-	1,919	-	1,919
D3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686	(43,026)	(41,340)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605	(43,026)	(39,421)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7,006	\$ 1,170,064	\$ 227,640	\$ 17,448	\$ 111,480	\$ 13,650	(\$ 154,506)	\$ 1,385,776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3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麥升



經理人：隋振遠



會計主管：郭憲璋



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利	(\$ 4,324)	\$ 28,17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8,459	44,813
A20200	攤銷費用	35	32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522	85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評價利益	(11,954)	(22,559)
A20900	財務成本	4,270	2,090
A21200	利息收入	(5,658)	(5,876)
A21300	股利收入	(2,894)	(2,445)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 額	210	27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82	20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8,819	(3,965)
A231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淨利益	(38,031)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5,773	(2,884)
A31150	應收帳款	(50,755)	51,18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23	208
A31200	存 貨	(2,901)	63,438
A31220	淨確定福利資產	(253)	(31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658)	1,947
A32130	應付票據	(347)	(1,724)
A32150	應付帳款	10,913	(44,912)
A32125	合約負債	3,845	1,02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7,110)	7,41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71	22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51,563)	117,31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166)	(1,83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297)	(11,23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59,026)	104,24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200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1,131	\$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2,788)	(12,92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785
B05350	取得使用權資產	(72,186)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503)	(1,118)
B072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4,765)	(34,233)
B07500	收取之利息	5,227	6,958
B07600	收取之股利	2,894	2,44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2,990)	(38,08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27,750	55,000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41)	(587)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794)	(4,905)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29,252)	(29,25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93,663	20,257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213)	3,664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29,434	90,07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10,204	120,127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39,638	\$ 210,20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3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麥升



經理人：隋振遠



會計主管：郭憲璋



會計師查核報告

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 109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 108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9 年 2 月 25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90360805 號函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認列

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由台灣母公司接單，海外子公司製造後直接出貨之收入佔總收入占比逐年升高，基於重要性及審計準則公報對收入認列預設為顯著風險，本會計師認為上述類型中部份特定銷售對象之銷貨收入認列是否發生對財務報表之影響實屬重大，故將由台灣母公司接單，海外子公司製造後直接出貨之部分特定銷售對象銷貨收入之出貨是否確實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

本會計師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與上述部分特定銷售對象之收入認列攸關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
2. 針對上述部分特定銷售對象之收入明細中，選取適當樣本檢視相關佐證文件及測試收款情況，以確認銷貨交易之出貨確實發生。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金額及其損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表認列。

民國 109 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對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451,166 仟元及 495,063 仟元，分別占資產總額 20.95%及 25.53%，暨其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210 仟元及 275 仟元，分別占各該年度稅前淨損 3.35%及稅前淨利(1.17)%。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9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 乃 華

郭 乃 華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會計師 陳 慧 銘

陳 慧 銘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3 0 日

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98,624	5	\$ 99,923	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76,902	3	67,708	4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八）	115	-	475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八）	195,481	9	158,195	8
1200	其他應收款	1,506	-	399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五）	79,412	4	96,783	5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一）	107	-	1,984	-
130X	存貨（附註九）	4,365	-	5,080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2,619	-	1,699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59,131	21	432,246	22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	1,390,578	65	1,216,761	6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一及二六）	195,050	9	198,722	10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二）	490	-	961	-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十三）	-	-	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一）	61,143	3	49,212	3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十七）	35,888	2	33,527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11,679	-	7,683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694,828	79	1,506,872	78
1XXX	資 產 總 計	\$2,153,959	100	\$1,939,118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	\$ 509,750	24	\$ 182,000	9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十九）	3,503	-	3,179	-
2150	應付票據	1,758	-	2,105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30	-	1,819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五）	112,761	5	162,658	9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27,756	1	34,226	2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五）	74,546	4	83,641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一）	2,141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二）	416	-	471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六）	443	-	48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733,104	34	470,587	24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一）	13,522	1	13,382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二）	80	-	496	-
2645	存入保證金	204	-	204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六）	21,273	1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35,079	2	14,082	1
2XXX	負債總計	768,183	36	484,669	25
	權益（附註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1,170,064	54	1,170,064	61
3200	資本公積	227,640	10	235,609	1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7,448	1	15,234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11,480	5	56,745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3,650	1	88,277	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42,578	7	160,256	8
3400	其他權益	(154,506)	(7)	(111,480)	(6)
3XXX	權益總計	1,385,776	64	1,454,449	75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2,153,959	100	\$1,939,118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3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參升

經理人：隋振遠

會計主管：郭憲璋

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十九）	\$ 669,449	100	\$ 809,80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二十及 二五）	(576,551)	(86)	(684,278)	(84)
5900	營業毛利	92,898	14	125,529	16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51,748)	(8)	(61,618)	(8)
6200	管理費用	(29,098)	(4)	(34,457)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1,438)	(2)	(13,684)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56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92,228)	(14)	(109,759)	(14)
6900	營業淨利	670	-	15,770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 十）				
7100	利息收入	73	-	169	-
7190	其他收入	8,608	1	3,99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6,752	7	14,650	2
7050	財務成本	(4,146)	-	(1,874)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 份額	(58,227)	(9)	(9,161)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6,940)	(1)	7,777	1
7900	稅前淨（損）利	(6,270)	(1)	23,547	3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 二一）	8,189	1	(1,404)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8200	本年度淨利	\$ 1,919	-	\$ 22,143	3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七）	2,108	-	1,397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一）	(422)	-	(279)	-
		<u>1,686</u>	<u>-</u>	<u>1,118</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十 八）	(43,026)	(6)	(54,735)	(7)
		<u>(43,026)</u>	<u>(6)</u>	<u>(54,735)</u>	<u>(7)</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41,340)	(6)	(53,617)	(7)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9,421)	(6)	(\$ 31,474)	(4)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10	基 本	\$ 0.02		\$ 0.19	
9810	稀 釋	\$ 0.02		\$ 0.1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3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麥升



經理人：隋振遠



會計主管：郭憲璋



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權 益 總 額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A5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117,006	\$ 1,170,064	\$ 249,765	\$ 13,803	\$ 6,151	\$ 132,136	(\$ 56,745)	\$ 1,515,174
	107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431	-	(1,431)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50,594	(50,594)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15,095)	-	(15,095)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14,156)	-	-	-	-	(14,156)
D1	108 年度淨利	-	-	-	-	-	22,143	-	22,143
D3	108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118	(54,735)	(53,617)
D5	108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3,261	(54,735)	(31,474)
Z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7,006	1,170,064	235,609	15,234	56,745	88,277	(111,480)	1,454,449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2,214	-	(2,214)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54,735	(54,735)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21,283)	-	(21,283)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C1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	(7,969)	-	-	-	-	(7,969)
D1	109 年度淨利	-	-	-	-	-	1,919	-	1,919
D3	109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686	(43,026)	(41,340)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605	(43,026)	(39,421)
Z1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17,006	\$ 1,170,064	\$ 227,640	\$ 17,448	\$ 111,480	\$ 13,650	(\$ 154,506)	\$ 1,385,776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3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麥升



經理人：隋振遠



會計主管：郭憲璋



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利	(\$ 6,270)	\$ 23,54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723	4,831
A20200	攤銷費用	6	294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56)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評價利益	(12,294)	(22,497)
A20900	財務成本	4,146	1,874
A21200	利息收入	(73)	(169)
A21300	股利收入	(2,894)	(2,445)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58,227	9,16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25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88	230
A231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利益	(38,031)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368	3,357
A31150	應收帳款	(37,238)	20,82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6,264	25,067
A31200	存 貨	327	(4,201)
A31220	淨確定福利資產	(253)	(31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920)	497
A32125	合約負債	324	(310)
A32130	應付票據	(347)	(1,724)
A32150	應付帳款	(51,686)	(40,79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2,979)	32,99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5)	6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78,313)	50,30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166)	(1,83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	(5,86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82,485)	42,61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200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1,131	\$ -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	(30,552)
B07500	收取之利息	73	169
B07600	收取之股利	2,894	2,445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80)	(521)
B04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496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3,996)	-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4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39,522</u>	<u>(28,11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27,750	55,000
C018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2,557)	(949)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441)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80)	(399)
C04500	支付股利	(29,252)	(29,251)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253,797)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1,664</u>	<u>23,960</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1,299)	38,46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99,923</u>	<u>61,46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98,624</u>	<u>\$ 99,92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30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麥升



經理人：隋振遠



會計主管：郭憲璋



附件四

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88,276,615
提列 108 年特別盈餘公積	-54,735,073
提列 108 年法定盈餘公積 (10%)	-2,214,359
發放 108 年股息	-21,282,832
調整後期初未分配盈餘	10,044,351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資本公積-溢價發行彌補虧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前期轉入保留盈餘)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本期新增)	-13,289,260
精算 (損) 益列入保留盈餘	1,686,380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1,558,529
本期淨利	1,919,074
提列 109 年法定盈餘公積 (10%)	-360,545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0
分配項目	
現金股利(每股 NTD 元)	0
期末未分配盈餘	0

註 1：現金股利發放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其畸零款合計數計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董事長：林麥升



經理人：隋振遠



會計主管：郭憲璋



附件五

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文	修訂條文	現行條文	修訂理由
第十三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至<u>十一</u>人，監察人二至三人，<u>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u>。任期三年，連選得連任。 <u>上述董事名額中、設置獨立董事不少於 2 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u> <u>有關獨立董事之資格及相關事項，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u> <u>全體董事、監察人所持有本公司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悉依證券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所規定之標準訂定之。</u> <u>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股東常會後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成立時，監察人立即解任，本章程有關監察人之規定立即停止適用。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職權行使及相關事項，悉依相關法令辦理，由董事會另訂之。</u>	本公司設董事七至九人，監察人二至三人，任期三年， 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 連選得連任。	1、依據金管證發字 1080311451 號函，及金管證發字 1070345233 1 號函，修訂本公司章程。 2、將十三條之一整併調整至第十三條。
第十三條之一	刪除	本公司第 13 條董事名額中，其中獨立董事二至三人，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非獨立董事四至七人，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 董事選舉時，應依公司法第 198 條規定辦理，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獨立董事及非獨立董事。 董事及監察人由股東會就有行	將十三條之一整併調整至第十三條。

		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任期均為二年，連選得連任。全體董事、監察人所持有本公司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悉依證券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所規定之標準訂定之。 第十三條之一規定係配合證券交易法第183條及第14條之4第1項之規定辦理。	
第二十三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六十五年十一月四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六十八年五月十四日。 (略) 第三十一次 修訂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十三日。 <u>第三十二次 修訂於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二十九日。</u>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六十五年十一月四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六十八年五月十四日。 (略) 第三十一次 修訂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十三日。	增列修訂日期。

附錄一

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前)

股東會通過日期：109.06.23

第一章 總 則

-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規定組織之，定名為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條 本公司經營左列業務：
- 一、CC01020 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 二、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 三、CC01040 照明設備製造業
 - 四、CC01060 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五、CC01070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六、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七、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 八、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九、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 十、CE01010 一般儀器製造業
 - 十一、CE01030 光學儀器製造業
 - 十二、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 十三、F113020 電器批發業
 - 十四、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 十五、F213010 電器零售業
 - 十六、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十七、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十八、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第二條之一 本公司轉投資於其他公司有限責任股東時，授權董事會決議，其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規定，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 第二條之二 就本公司有關業務範圍之內，辦理同業或關係企業間對外保證；其作業依照本公司「背書保證實施辦法」辦理。
- 第三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 第四條 刪除。

第二章 股 份

- 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貳拾億元，分為貳億股，每股金額為新台幣壹拾元，得分次發行。
- 前項資本總額內保留新台幣壹億元供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壹仟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 第六條 本公司股票事務之處理，悉依主管機關所頒布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規定辦理。
- 第七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代表本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編號，依法由擔

- 任股票發行簽證人之銀行簽證後發行之。
- 第八條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 第八條之一 股份之轉讓登記，於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
- 第八條之二 本公司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於員工，應於轉讓前，提經最近一次股東會，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 本公司發行認股價格低於發行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收盤價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後，使得發行。

第三章 股東會

- 第九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兩種。常會每年開會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臨時會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 第十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但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
- 第十一條 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依公司法第 179 條或依其他法規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 第十二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依主管機關規定，本公司股東亦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其相關事宜悉依法令規定辦理。

第四章 董事及監察人

- 第十三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至九人，監察人二至三人，任期三年，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連選得連任。
- 第十三條之一 本公司第 13 條董事名額中，其中獨立董事二至三人，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非獨立董事四至七人。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董事選舉時，應依公司法第 198 條規定辦理，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為獨立董事及非獨立董事。
- 董事及監察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得連任。全體董事、監察人所持有本公司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悉依證券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所規定之標準訂定之。
- 第十三條之一 規定係配合證券交易法第 183 條及第 14 條之 4 第 1 項之規定辦理。
- 第十四條 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應由三分之二以上之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董事長一人，並得依本章程規定，以同一方式互選一人為副董事長。董事長對內為股東會及董事會主席，對外代表公司。董事因故不能出席董事會時，得出具委託書並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出席董事為代理人，但每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 董事會如以視訊會議時，其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 第十四條之一 本公司董事會每季至少召集乙次，召集時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得以電子郵件方式或書面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

- 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第十五條 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八條規定辦理。
- 第十六條 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並參酌國內外同業水準由薪酬委員提出建議後送董事會議定支給之；另公司得於董事及監察人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第五章 經理人

- 第十七條 本公司得設執行長一人、總經理若干人，副總經理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照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第六章 會計

- 第十八條 本公司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下列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前三十日送監察人查核，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
- 一、營業報告書。
- 二、財務報表。
-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 第十九條 刪除
- 第二十條 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利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之數額，再就餘額按下列比例提撥員工、董監事酬勞：
- (一)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 (二)員工酬勞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十。
- 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包括總股數或總金額)，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 第二十條之一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當期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如尚有盈餘，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股東紅利。
- 本公司股東紅利之分派採平衡股利政策方式為之，即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未來數年皆有可能擴充生產線之計劃暨資金之需求，故就股東紅利之發放金額原則以當年度可供股東分配盈餘至少提撥百分之五十，其中現金股利之發放不高於股東紅利之百分之二十，惟公司自外界取得足夠資金支應本公司該年度重大資金支出時，將就該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至少提撥百分之五十發放現金股利。

第七章 附 則

- 第二十一條 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天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
- 前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 第一項議事錄之分發，公開發行股票之公司，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 議事錄應記載會議日期、地點、到會股東人數、代表股數、表決權數、主席

姓名、決議事項、決議方法、決議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在本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出席股東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其保存期限至少為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二十二條

本章程未盡事宜悉依照公司法之規定辦理。

第二十三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六十五年十一月四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六十八年五月十四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六十八年六月九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六十八年七月九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七十年七月四日。

第五次修訂於民國七十一年三月一日。

第六次修訂於民國七十三年七月二日。

第七次修訂於民國七十八年八月十日。

第八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年一月四日。

第九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一年四月十一日。

第十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一年五月二十五日。

第十一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三年三月十日。

第十二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六年七月十九日。

第十三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一月八日。

第十四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四月十九日。

第十五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三十日。

第十六次修訂於民國八十八年十月二十三日。

第十七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二月一日。

第十八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三日。

第十九次修訂於民國八十九年十二月九日。

第二十次修訂於民國九十年六月三十日。

第二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四日。

第二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九日。

第二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九日。

第二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二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日。

第二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

第二十七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廿六日。

第二十八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二十九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七日。

第三十次 修訂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九日。

第三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十三日。

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麥升



附錄二

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股東會通過日期：102.06.21

- 一、本公司股東會之議事規則，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辦理。
- 二、本公司應公告受理股東報到時間、報到處地點，及其他應注意事項。
前項受理股東報到時間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報到處應有明確標示，並派適足適任人員辦理之。
股東本人或股東所委託之代理人(以下稱股東)應憑出席證、出席簽到卡或其他出席證件出席股東會；屬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並應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
- 三、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應以股份為計算基準。
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受限制或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第二項所列無表決權者，不在此限。
股東會之決議，對無表決權股東之股份數，不算入已發行股份之總數。
股東對於會議之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致有害於本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並不得代理他股東行使其表決權。
前項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股份數，不算入已出席股東之表決權數。
- 四、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會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早上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五、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無副董事長或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其未設常務董事者，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前項主席係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代理者，以任職六個月以上，並瞭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之常務董事或董事擔任之。主席如為法人董事之代表人者，亦同。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 六、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
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配戴識別證或臂章。
- 七、公司應於受理股東報到時起將股東報到過程、會議進行過程、投票計票過程全程連續不間斷錄音及錄影。
前項影音資料應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 八、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
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已達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 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

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

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十、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

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

股東之發言內容應具體明確，並與議案有關，否則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十一、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二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但經主席許可者，得延長三分鐘。

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十二、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應備指派書，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十三、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十四、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十五、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份。

十六、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布休息。

十七、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以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

前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或逐案由主席或其指定人員宣佈出席股東之表決權總數後，由股東逐案進行投票表決，並於股東會召開後當日，將股東同意、反對或棄權之結果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

股東會表決或選舉議案之計票作業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處為之，且應於計票完成後，當場宣布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並作成紀錄。

十八、股東會有選舉董事、監察人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監察人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

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十九、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二十、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二十一、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訂時亦同。

附錄三

金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監察人持股情形

一、本公司110年5月1日股東常會停止過戶時發行總數計117,006,294股。

二、依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規定：

1、全體董事最低持有股數10,000,000股。

2、全體監察人最低應持有股數計1,000,000股。

職 稱	戶 名	現在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董 事 長	泰舜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麥升	2,431,357股	2.08%
		5,500,000股	4.70%
董 事	鴻僑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金文衡	100,000股	0.09%
		0股	0.00%
董 事	泰舜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茂榮	2,431,357股	2.08%
		0股	0.00%
董 事	鴻僑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文鍵	100,000股	0.09%
		0股	0.00%
董 事	旺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正毅	637,000股	0.54%
		82,000股	0.07%
獨立董事	廉純忠	0股	0.00%
獨立董事	柯火烈	0股	0.00%
全 體 董 事 合 計		3,168,357股	2.71%
監 察 人	展暘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衡慶	800,000股	0.68%
		0股	0.00%
監 察 人	展暘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四良	800,000股	0.68%
		0股	0.00%
全 體 監 察 人 合 計		800,000股	0.68%

附註：林麥升持有股數15,177,666股，分戶集中保管5,500,000股。